

教育部 2016 年研招录取工作通知要求

强化复试考核 推进信息公开

刘婧

本报讯(特约记者 刘婧)教育部办公厅近日发布《关于做好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要求各招生单位强化复试考核,推进信息公开,加强监督管理。

教育部要求各招生单位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严格执行《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原则,进一步加强复试考核,规范招录程序,深化信息公开,落实招生单位的主体责任和省级教育行政

部门、教育考试招生管理机构的监督责任,确保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科学规范、公平公正。

在强化复试考核环节中,各招生单位要树立科学的人才选拔理念,进一步完善复试考核方案。坚持能力、素质与知识考核并重,突出对考生专业素养、创新能力的考查。要注重考生一贯表现,既重视初试成绩,也重视既往学业表现和潜在能力素质。加强对导师的遴选和培训,严格过程监管,对复试全程录音录像。强化诚信要求,认真进行答卷核查等工作,加大对疑似作弊考生的甄别力度。作弊考生无论何时核

查确定,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严肃处理。

在深入推进信息公开环节,各招生单位要切实做好复试录取阶段信息公开工作。要按规定对复试录取办法、招生人数、复试考生名单和拟录取考生名单等重要招生信息及时、充分、规范进行公开公示,特别要加大对破格复试、专项计划、享受初试加分或照顾政策、单独考试等招生类型的信息公开力度。未经招生单位公示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不予学籍注册。认真做好对公开信息的审核核准

和咨询解释工作,公布举报电话或邮箱,完善并畅通申诉举报渠道,对考生反映的问题及时核查处理,切实保障考生合法权益。

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监督管理中,各招生单位的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要加强对本单位复试录取工作的统一领导和工作部署,确保复试录取工作政策执行准确、组织有序、管理到位。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将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对于失职渎职、徇私舞弊等招生违规事件,一律按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绝不姑息,切实维护招生录取公平公正。

让阳光照进考生心

近年来,研考防作弊的力度逐渐增大。从“一题多卷”的实施到2016年研考首次“作弊入刑”,为了给考生一个公平的考试机会,招考部门每年在研考初试前后都如履薄冰,考前保证试卷制送安全;考中使用标准化考场严防作弊;考后力求公正评判每一份试卷。

相对而言,研究生复试因为“面对面”考核,涉及到人的主观评判,社会质疑便多了起来。每年一到研考复试,社会总有“缺乏公开透明,缺乏公众监督”等舆论。因此,难免令人有研招复试是“阳光照不到的角落”的猜测,也会影响考生准备复试的心情,担心会“被刷”。其实,考生大可不必担心。

行,没有“猫腻”,没有“走后门”,考生若感觉有任何不公平,都有录音录像为证,可取得一个合理的说法。

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复试录取信息公开。按照规定,对于复试录取办法、招生人数、复试考生名单和拟录取考生名单等重要的招生信息,招生单位都要及时、充分、规范地公开公示。这些信息对考生来说一个都不能少。就像有考生所说,落榜也要“落得个心服口服”。复试结果只有经得起阳光的检验,才算是最具公信力的。

笔者还从《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了解到,在违规处理部分,今年特别新增了“第八十八条”,考生认为所报招生单位的招生录取行为有违反规定的,可提出异议、申诉或举报,招生单位要及时答复。这一条从保障考生权益出发,加大了对复试的监管力度,让阳光照进了研招的每一个角落,照进了考生的心坎里。

首先,复试评分科学化。教育部在《关于做好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中指出,“要坚持能力、素质与知识考核并重,突出对考生专业素养、创新能力的考查”,“既重视初试成绩,也重视既往学业表现和潜在能力素质”。这无疑给了复试考核一把明确的标尺,招生单位要将“突出”和“重视”的要求内化为考核标准,物化为评分方案,量化为考生成绩,而不是仅凭老师的主观偏好想给多少分就给多少分。

其次,复试现场公开透明。如果说全程监控对于初试来说是为了防止考生作弊,那么在复试过程中则是对复试老师的监管了。复试在阳光下进

本栏欢迎读者来稿。
来稿请注意导向正确,观点鲜明,论据充分,千字以内。来稿请寄:
E-mail:
zongbianshi@bjeea.cn
热线电话:82837146

教考时评

“互联网+”

大学生创业大赛再启动

记者从教育部获悉,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日前启动。

第二届大赛的主题是“拥抱‘互联网+’时代,共筑创新创业梦想”。与首届相同,大赛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复赛、全国总决赛三级赛制。初赛、复赛安排在6月至9月,在全国总决赛10月中下旬在华中科技大学举行。参赛对象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不含在职研究生)和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

第二届大赛拟产生600个项目入围全国总决赛,其中120个项目进入总决赛现场比赛,比上届增加约20%。

登记注册。初创组、成长组申报人可为在校生或5年以内的毕业生。初创组参赛项目为工商登记注册未3年且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不超过1轮次;成长组参赛项目工商登记注册3年以上,或工商登记注册未3年且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2轮次及以上。参赛项目类型分为“互联网+”现代农业、制造业、信息技术服务、商务服务、公共服务、公益创业6大类。



3月24日,中国农业大学生报名参加四六级考试。

本报记者 邱乾谋 摄

金鹏科技奖入围结果公布

本报讯(记者 安京京)2015年北京市金鹏科技奖评选结果日前出炉,共有54所中小学和8家校外教育机构入围。这是记者从市教委了解到的。

北京金鹏科技奖每两年评选一次。本次评选认定时间为2013年9月1日

至2015年8月31日。本次金鹏科技奖的认定范围包括:由教育部、科技部、体育总局、中国科协主办的全国天文奥林匹克竞赛,全国青少年航空、航天、航海模型锦标赛(传统项目),全国青少年无线电测向锦标赛,全国青少年业

余电台锦标赛(不含知识竞赛),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项目成果竞赛),明天小小科学家奖励活动以及由市教委委派的DI创新思维中国区总决赛及FTC世锦赛中国区总决赛、FLL世锦赛中国区总决赛一等奖或相当奖

项以及与以上竞赛相关的国际科技竞赛获得前三名或相当奖项。

“北京金鹏科技奖”是市教委设立的中小学科技教育最高集体荣誉奖,对在国际、国内科技竞赛活动中取得突出成绩的中小学校和校外教育机构予以表彰。

入围学校和教育机构名单

北京市第二中学	北京市第二中学分校	北京市第二十七中学	北京汇文中学
北京市汇文中学	北京市东城区史家胡同小学	北京市汇文第一小学	北京市东城区青少年科技馆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青少年科技馆	北京市东城区地坛青少年活动中心	北京市第四中学	北京市第八中学
北京市第三十五中学	北京市第一五六中学	北京市育才学校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	北京市西城区黄城根小学	北京市西城区青少年科学技术馆	北京市宣武青少年科学技术馆
北京市第八十中学	北京市日坛中学	北京市陈经纶中学	北京市陈经纶中学分校
北京工业大学附属中学	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朝阳学校	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朝阳学校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中心小学
中国传媒大学附属小学	北京市朝阳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北京市第十九中学	北京市第五十七中学
北京市第一〇一中学	北京市温泉第二中学	北京市八一学校	北京市育英学校
北京市上地实验学校	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附属实验学校	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	清华大学附属中学
北京大学附属中学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附属中学	北京理工大学附属中学	北京科技大学附属中学
北方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首都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首都师范大学附属育新学校	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西山学校
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永丰学校	北京市海淀区五一小学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第一小学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第二小学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第三小学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实验小学	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小学	中国人民大学附属小学
清华大学附属小学	北京理工大学附属小学	北京市第十八中学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第五小学
北京市丰台区东高地青少年科技馆	北京学生活动管理中心		